#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公告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111年度儲備約僱人員甄試應試名單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相關事宜。

一、日期：111年6月16日(星期四)，**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、駕照等雙證件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與考試。另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，考生應考時應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額溫，凡額溫超過攝氏37.5度者，一律禁止進入本院參加考試。**

二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：

| 考試項目 | 考試時間 | 應考人員 | 地點 |
|---|---|---|---|
| 上午預備 | 08：30 ~ 08：4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**請先至法警室報備** |
| 國文(作文) | 08：50 ~ 10：2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本院1樓法治教育中心 |
| 法律常識 | 10：30 ~ 11：3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|
| 電腦打字 | 11：40 ~ 12：3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本院5樓電腦教室 |
| 下午預備 | 13：40 ~ 13：5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**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至4樓會議室考生休息區** |
| 口試 | 14：00 | 一般約僱人員 | 本院3樓簡報室 |
| 本院地址：苗栗市中正路1149號。<br>備註：請配合考試時間準時到場，於各項考試開始前5分鐘宣讀注意事項。 | | | |

三、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及應試編號：詳如附件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筆試考試規則：違反規則經監場人員登錄者，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1. 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。
2. 考試時不准交談、窺視、除必要文具外其他不得攜入場內，試卷應以藍(黑)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。
3. 身分證正本置於座位右側，照片向上以供查對。
4. 逾時10分鐘以上者，不准入場。
5. 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應關機。
6. 各考場之考試開始及結果時間以各考場監人員所按(搖)鈴聲為準。

（二）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院人事室楊先生（電話：037-330083轉512）。

（三）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#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111年度儲備約僱人員甄試
# 應試人員名單：

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01 陳◯誼 | 02 邱◯君 | 03 賴◯如 | 04 蘇◯暐 | 05 傅◯熒 |
| 06 李◯甄 | 07 林◯琦 | 08 謝◯涵 | 09 林　◯ | 10 陳◯妤 |
| 11 巫◯婷 | 12 劉◯綵 | 13 黃◯蓁 | 14 涂◯玲 | 15 劉◯君 |
| 16 劉◯喬 | 17 蘇◯儀 | 18 吳◯君 | | |